关于规范大连海洋大学实习教学管理的通知

为加强我校实习教学管理，提高实习教学质量。请各学院根据《大连海洋大学实习教学管理规定》（以下简称实习规定）（附件1）和《大连海洋大学学生实习经费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经费管理办法）（附件2）的相关要求，认真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各学院要加强实习教学规范管理，实习进度要严格按照教学计划的规定执行。各学院不得随意增减实习时间，若实习安排有调整，需提前报教务处审核备案。

二、各学院要严格规范实习过程，确保实习质量。加强对实习过程的监督和管理力度。

三、各学院要严格按照《经费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坚持“专款专用”的原则使用实习经费，以最大限度发挥经费作用。

四、实习指导教师要根据培养方制定科学、合理的实施计划，并及时、认真、规范的填写各项实习材料。

五、各学院要重视对实习、实践基地的建设及管理，鼓励学院与实习实践单位和基地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，以确保实习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和学生能力的提升。

六、各学院应严格按照《实习规定》的要求，及时、准确报送各项实习材料。

七、教务处将对学院实习过程进行抽查。

八、各学院应定期登陆学校及教务处网站，及时查看实习教学的相关通知。附件中的材料可到教务处网站查看。

附件1大连海洋大学实习教学管理规定

附件2大连海洋大学学生实习经费管理办法

教务处

2015年1月12日